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函

10470

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2段9號9樓之1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觀產字第10760063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影本1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
號中央區4樓

承辦人：王柏鈞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7572

傳真：02-27585041

電子信箱：qa-tpewpc@mail.taipei.
gov.tw

主旨：函轉台北101觀景台為進行精品品牌包場活動，本（107）
年12月14日（週五）當日將暫停營業一天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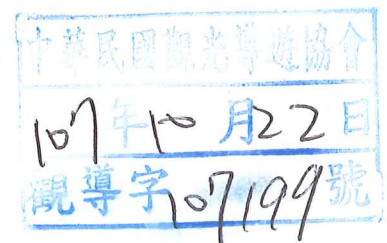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107年10月12日（107）行字
第10710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影本1份，請轉知所屬會員。

正本：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、台灣觀光導遊人才促進發展
協會、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、臺北市導遊協會、台灣入境旅遊協會、臺灣觀光
領團人員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國民旅遊領團解說員協會

副本：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

局長 陳思宇



觀光產業科

正本

檔案號碼：01020210210006
保存年限：永久

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1049 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59 樓
承辦人：田雅玲
電話：02-8101-8802
傳真：02-8101-8858
電子信箱：irene.tian@tfc101.com.tw

郵遞區號：11008

受文者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中央區 4 樓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(107)行字第 10710006 號
速別：急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通知台北 101 觀景台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4 日暫停營業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台北 101 觀景台預計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進行精品品牌包場活動，擬於當日暫停營業一天。
- 二、特此敬告轉知各相關旅遊先進，以便因應。

總經理張振亞

正本：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
副本：交通部觀光局

